

德温特夫人

蝴蝶梦 续集

[英] 苏珊·希尔 著

郑大民 孙 予 吴 洪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I 361...
37

89870

德温特夫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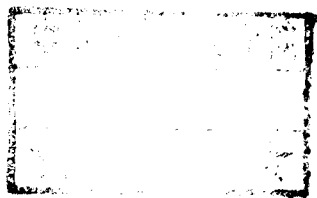
蝴蝶梦 续集

〔英〕苏珊·希尔著

郑大民 孙 予 吴 洪译



200423121



上海译文出版社

Susan Hill
MRS. DE WINTER

本书根据 Sinclair Stevenson 1993 年版译出

Copyright © 1993 by Susan Hill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德温特夫人
——《蝴蝶梦》续集
〔英〕苏珊·希尔 著
郑大民 孙予 吴洪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文华新技术公司排版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125 插页 5 字数 244,000

1994 年 3 月第 1 版 199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01—200,000 册

ISBN7-5327-1571-X/I·937

定价:11.40 元

(沪)新登字 111 号

第一部

DP74/22

第 一 章

丧事承办处来的人活像乌鸦——身子僵直，黑不溜秋；汽车也是黑的，在通往教堂的小道边上一字排列；我们呢，我们这一群人也是黑的——样子尴尬令人可怜地站在一旁，等待那些人把棺木抬起来扛在肩上，等待牧师站到他的位置上去；他穿着斗篷，也是黑乌鸦一个。

突然，真的乌鸦从树上和田野里扑棱飞起，像火堆里升腾起来的焦纸片那样旋转上升，继而在我们头顶上方盘旋，呱呱乱叫。在今天这样的日子我本来应该觉得这是一种怪异的使人忧郁的噪声。可是我并没有这样的感觉；群鸦乱噪给我的心灵带来一阵喜悦，跟昨天晚上猫头鹰的叫声以及黎明时分隐隐约约从远处传来的海鸥鸣叫所产生的效果一样；我的眼睛湿润了，喉咙也哽住了。这是真的，我说。此时此刻。我们在这儿了。回到了家。

这会儿，我抬起头，看见棺木。回想起来。

不过棺木不是黑色的，那看了叫人害怕的长方体是灰白的——没有上过漆的灰白柅木；把手和华丽的角饰在阳光照耀下闪闪发亮；人们此刻正放到棺木上去的鲜花是金色的——一个用菊花编制而成的大十字架。在这十月的下午，田野里所有的缤纷色彩都呈现在我们四周，黄褐色、红棕色、淡黄色和稍微带绿

的白色，但是最惹眼的是那无与伦比的金色。这一天也是金色的，这一天不是黑色的。这是完美的一天。在山坡林地上，茂盛的山毛榉那橙黄色十分耀眼，西克莫呈猩红色，虽然栎树叶还刚刚开始改变颜色，现在基本上仍然是绿的。停柩门^①旁有深色的紫杉树，好似一座座高高的方尖碑。不过一棵胡桃树比它们更高，它那叶子稀少的树枝构成复杂精美的窗花格图案伸展在空中。这个地方，我几乎从未到过，是此地景色荒凉的整个大环境中的一块凹地，它是一个受到庇护让人感受温情的所在。高沼地、险崖和峭壁、开阔的大海，都远在别处。在这儿，我们所靠近的是那柔和的模糊一片——那是沿山坡而下的一片树林，一直延伸至不在我们视野之内的河流。

即使不回头张望，即使小心翼翼地不让自己对四下里凝眸呆望以免有失体面，我依然能关注这么许多事情，能注意到这么许多不同的树，并试图一一叫出它们的名称，因为这些正是我这么许多年来几乎每天都如此过细地想到、梦到和记起的，这些是我深藏于内心的隐秘的回忆，是无法表达的愉悦。像这儿见到的各种树木，像这样的地方，像这种日子。白蜡树、榆树、栗树、欧椴、圣栎。一颗颗血红的浆果点缀着茁壮、多茬的矮小灌木树篱，宛如蛋糕上的一粒粒无核小葡萄干。

随后我想到，那些蕨丛不知现在长得怎样了，也许像一张金线编织的网，多么光彩炫目。我还想到它的叶子一定会这样卷曲而不会是那样，并且在想象中感觉到，当我们带着狗散步时，它轻轻地擦着我们的腿，擦着狗身上柔软光滑的毛；我在想象中听

① 停柩门，教堂墓地入口处有顶盖的大门，葬礼开始时棺木暂停于此，等候神父或牧师来到。

到它发出单调的刷刷声，听到树枝在我们脚下断裂时噼啪作响，我几乎要晕过去了。一阵激情再次压倒了我。自从受到召唤，在过去的一个星期里，我的内心深处涌起一阵又一阵激情，使我迷惘，使我困惑，尤其是从昨天晚上开始，这种汹涌的情感之潮势不可当。我不知道如何对付，如何控制它们。这种强烈的感情我如此陌生，因为我已经太长时间没有感受过任何类似这样的激情了。这些年来我们过着一种安定、平静、没有感情波澜的生活，我们如此小心翼翼，唯恐失去了它——我们曾经历过如此强大的风暴，忍受这么多情感的残酷折磨，最后终于被抛到遥远的地方，被抛上平静、单调的海岸，卸下了心灵的负担多么轻松，对于命运的安排又是多么感恩戴德。从那以后，我们所体验的感情都是实实在在的、稳定和深沉的，犹如一条地下河流，潺潺地流过我们的心田；我们可以毫无顾忌地依赖它的力量——它从不改变流速，从不使我们颠簸、摇晃，从不使我们灰心失望，尤其合乎理想的是，它并不把我们置于它的控制之下。可是现在，我的心情不再平静，我也失去了力量，现在我完全受这些新感情的支配——这些在归来的途中，以及在多年离乡背井之后回到这里回到这个英国乡村时我所感受到的激情——这感情的波涛越来越快越来越猛烈地向我涌来，今天早上彻底压倒了我，把我弄得六神无主。我的两个拳头攥得紧紧的，手指尖感觉到黑手套里面骨头坚硬。

教堂后面那个斜坡上，人们在犁地，把最后一层土翻过身来，现出微微泛红的深褐色。我能看见拖拉机沿着它仔细开掘出来的犁沟发着嘎嚓声缓缓向前，坐在拖拉机上的人转过身子看背后，天上一些鸟儿像一群小昆虫在后面迅速掠过。

现在是十月。阳光照耀，照得我们脸上暖洋洋的，照得大地

十分美丽。我欲面对这太阳，不想躲避它，不想用手遮在眼睛上方去挡开它；躲避和挡开是我对另一个太阳的习惯性举动——对这些年来我们一直在它底下生活的那个严酷的、亮得刺目的太阳。眼前这个太阳，我想要拥抱而不是逃避；它的光芒，这些年来我如此渴望，如此思念，如此经常地、经常地回想。

乌鸦又呱呱乱叫起来，接着，倏地陡直向下落进树林，不再有动静；蓝天一片空白。

那些人已经扛起棺木，此时正在转身，我们也转过身来，列队站在他们后面。

迈克西姆僵直地站在我的旁边。我们起步向前；他行走时样子奇特，一抽一跣地，仿佛他是木头做的，身体各部分都是用接头连接。他的肩膀尽可能地靠近我的肩膀，但是并不擦着。我望着他，看见他嘴边的肌肉和眼角旁好看的纹缕都紧绷着，看见他的脸色死一般地苍白；我与他相距千里之遥，无法赶上他，因为他已经远远离开我进入了过去，进入了属于他自己的、秘密的、封闭的世界——那个在我们获悉噩耗的那一天他重新进入而我却永远无法跟随他一同进去的世界。我纳闷他是否记得那一次我们曾跟在一个棺木后面这样慢慢行走，那可怕的送殡，最近一次葬礼。我不知道。以为我们两人的想法永远可以沟通是一个错误，不管我们有时候会觉得它们是多么接近，也不管我们在多大程度上觉得我们两人和我们的想法在实质上是一体的。事实并非如此。在过去的十二年里，我们在许多方面如同一人，一切都两人分享，没有任何秘密。然而，过去依然保留着秘密，过去投下了它的阴影，而阴影有时将我们分开。

我把视线从他脸上移开，看看上面，望望四周，这时候，它又来了，那感情的狂潮，还有那种以为身处幻境的感觉，于是我又

一次头晕目眩，得赶紧把自己控制住才行。这是不可能的，我不是在这里。一定没错，我们不可能已经回来。

我们已经回来了。这情形就好像我在挨饿好多年以后突然坐到了宴会桌旁，餐桌上摆满了色香味俱佳令人馋涎欲滴的食物，又好像我在满嘴都是铁锈、黄沙和尘土，嘴唇干裂口渴难熬的时候，忽然发现自己正躺在一条清澈、凉爽的小溪旁，可以用双手窝成杯状捧起水来洗脸，可以把水捧到嘴边，不停地喝，尽情地喝。饥饿的时候，我有了丰盛的食物；口渴的时候，我喝到了清凉的溪水；我曾双目失明，现在我重新看见了美丽的世界。我觉得怎么也看不够，怎么也无法尽情地欣赏周围的一切。田野、山坡、围篱、树木、前方的小丘、犁过的耕田、山毛榉金灿灿一片的山坡林地、泥土的芳香、尚未凋落的最后一些树叶的飒飒声、“远方有大海”的感觉；狭窄的道路、矮小的房屋、隐隐约约从远处传来的射击声、我们肃穆的队伍经过一个农舍时门口一条狗的吠声；炊烟袅袅，缕缕蓝烟向阳光灿烂的金色天空升腾。一个男人骑在马上，马儿那圆滚滚的、闪闪发亮的大屁股像一颗栗子。骑马人放慢速度等我们上前，最后勒马停住。当送葬行列缓慢经过的时候他向我们脱帽致意。我从汽车车窗旁微微带笑地注视着他，但是他端正地骑在马上，目光向着别处。我纳闷他是不是我们的一个朋友或者邻居，便掉过头去问迈克西姆。可是迈克西姆没有看见，我觉得他相当麻木不仁——对于我，对于今天这个日子，对于我们的队伍已经走到哪里，对于勒住马停在那儿的骑马人，都没有知觉。迈克西姆目不转睛地看着前方，看着——或者说是竭力不看——别的地方、别的景物。但是我无法让我自己停止对四周环视并沉醉于我所看见的一切，就像我无法让我的心脏停止跳动一样。不管导致我们来到这原因多么

令人悲伤，我却只能感到高兴，快活得飘飘然，因为我觉得黑色汽车车窗之外的这个天地多么美丽和辉煌，只是，在高兴的同时，我还感到这一切简直叫我难以置信，也使我充满感激之情，以致头晕目眩，差点儿就要昏厥过去。不过，这喜悦也给我带来一种罪恶感，我必须把这喜悦藏在心里，不能对他承认，不能对任何人承认。

昨天晚上，在陌生、冰冷的床上，我醒一阵，睡一阵，始终心神不安；这趟很不舒服的令人生厌的旅行还在折磨着我的整个身心。我从迷迷糊糊的状态清醒过来——时断时续、半睡半醒的梦境中曾出现火车的轮子和法国境内平坦的、灰蒙蒙毫无生气的田地——醒来之后发现自己身处绝对的寂静之中，有那么几秒钟心里迷惑不解，无法肯定这是在什么地方，也记不清为什么来到了这里。随后，在我回想了起来的那个瞬间，我体验到激动和幸福在我内心引起的第一次震荡。回来了！离乡背井这么多年，我多么想家，多么渴望回家啊！现在回来了，回到了英国！这一喜悦使我忘掉了现实中的其它所有一切。

柔媚、奇异的月光充溢着整个屋子。它抚摸着白漆桌面的梳妆台；它让灰白的四壁有了光泽；它覆盖了镜面、一个画框的玻璃以及我那些刷子镀银的背面，把它们化成了水。我悄没声儿地走向屋子的那一头，唯恐弄出声响把他吵醒；我甚至不敢瞥一眼床上那长长的弯成弓状的身躯——此刻蜷缩得像腹中的胎儿，因为我知道他已是心力交瘁，需要躲进梦乡以求庇护。这次动身前我打点行装干得很匆忙，只随便带了一些衣服——现在我们已经没有仆人照管这类事情，什么都得我自己动手——这会儿急急忙忙地在箱子里乱翻，花去好几分钟手指才触摸到我的软缎晨衣。

然后我把它披在身上，回到窗边凳旁，把窗帘拉开一点儿。迈克西姆没有被打搅。接着我拔起窗销，悄悄打开窗户。

我坐在窗边向外望去，下面的花园这个时候对于我来说是一个神秘的地方，是童话里的一个景致。我眼前的景色如此美丽，如此奇异，让人看了心灵震颤。我这样观看的时候心里知道——一个人有的时候硬是可以知道——无论在我以后的生活中发生什么事情，我将决不会忘记眼下这段时间，它将成为滋养我心灵的一段回忆，如同有的时候我暗地回忆在曼陀丽那老房子的窗边所看见的下面那玫瑰园的景色，从中得到心灵上的满足。

在草坪中央，一棵巨大的圆柱形冬青树投下它的阴影——一个完整的圆，犹如一条张开的裙子落在灰白的草地上；从花园那一头紫杉树树篱上的一个缺口我可以看见池塘如偌大一枚银币搁在它那空空的石头盆里。最后一批大丽花和菊花的茎梗顶端的叶球一动不动地耷拉着，看上去是黑的，但是它们的茎却被月光刷成灰白；陈旧的单坡屋顶上的石板瓦隐约闪烁着银灰色的光。花园之外是果园，树上挂着最后的若干只苹果，使黑魆魆的树枝间这儿那儿有银白色光点闪闪发亮；果园之外是地势稍微高一点儿的围场，里面站着两匹灰马，惨白的形体如两个鬼影。我久久地望着窗外，觉得永远看不够这迷人的景色，就在这时候几行诗句在我眼前浮现，我想它们一定是我儿时在学校里读过的，以后就忘了，直到此时才重新想了起来。

慢慢地，悄悄地，
月亮穿着银鞋夜行。
瞧瞧这儿，望望那里，
她见银树银果分明。

可是我只记得这么几行。

不但花园的景致如此深深地感动了我，使我如此欣喜和满足，而且，从敞开的窗户进来的夜间清新的空气有一种难以形容的芳香，与我们在流亡中——此刻我情不自禁地把我们这些年来离乡背井的生活看成是流亡——与我们在流亡中所习惯了的那种令人头昏脑胀的夜间空气大不相同。那种空气有时候让人觉得异乎寻常，往往使人过度兴奋，使人透不过气来，偶尔带有恶臭，但永远是陌生的，永远与我格格不入。这个夜晚的空气散发着我童年时代以及我成长时期的气息，散发着家乡的气息。我闻到了经过霜打冷冰冰的草，闻到了树皮，闻到了淡淡的烟味，闻到了被犁过的地，闻到了受潮的铁，闻到了湿土、蕨丛和马；我闻到了所有这一切，然而又没有其中任何一样东西的确切气味。皓月当空，在这十月夜晚的清新空气里，我闻到了花园、花园之外的乡村以及花园周围所有一切事物的气息。

昨天晚上我们到达的时候时间已经很晚，天已经很黑了。我们吃完晚饭，却一点儿也不知道餐盘里的食物究竟是什么滋味，跟我们在旅途中吃完每一顿那种粗糙、令人生厌的饭之后情形完全一样。这趟令人晕头转向的旅行把我们弄得精疲力竭、呆头呆脑，肮脏的衣服穿在身上也使我们觉得很不舒服。我感到脸上的皮肤和肌肉都绷紧着，嘴巴好像也很难张合，舌头不知怎么肿得出奇。我看了看坐在对面的迈克西姆。他的皮肤是透明的，目光呆滞，两只眼睛下面有疲劳的痕迹。他曾疲倦地露出一丝微笑，表明他需要安慰和鼓励，我试图给他，尽管此刻他仿佛距离我十分遥远，而且，真奇怪，显得那么陌生，我记得很久以前，在

那一次，他也是这副样子。咖啡是浑浊的，喝在嘴里是苦的，还带着一种怪味道。餐厅里面很冷，只有几盏吊灯，光线昏暗。我注意到，其中一只灯罩那丑陋的黄色羊皮纸上有一道裂缝，漂亮的家具蒙着一层灰尘，地毯上有少许几处污渍。每一样东西看上去都没有得到应有的关心和爱护。在餐桌上我们以劣质饭菜为题目尽可能地找话说，到了楼上两人便很少言语，偶尔咕哝几句，也都是些无关紧要的话，关于这一趟旅行——横跨灰色、愁苦的欧洲大陆千里迢迢来到英国的这一趟单调乏味的旅行。我们忍耐着，从车窗对外面凝望，沿途所见一片凄凉，满目疮痍，还有这么许多灰黄、愁苦的面孔；有时候，在列车的隆隆声中，我们也漠然地相互注视着对方的脸。有一回，在法国中部平原的某个地方，几个孩子站成一行等待着越过铁路道口，我向他们挥手，他们却全都无动于衷——也许是因为没有看见我——他们只是直勾勾地望着前方。可是我呢，因为太疲劳，情绪太紧张，焦虑得胸口疼痛，此刻又吃了一惊，感情突然起了大变化，觉得自己莫名其妙地受到别人冷落，心里不舒服，于是开始思忖其它一些事情，无法再控制自己的思绪。

不过，这会儿，我静静地望着窗外，望着月光笼罩下的花园，心里十分平静。我如此端坐良久，后来听见屋子深处某个地方时钟敲过三下；我仍然毫无睡意，并为此感到高兴，对于周围的一片宁静、那静谧的花园给人的凉爽，以及那清新空气的芳香，我充满感激之情。我体味到——尽管是羞愧地体味到——极大的安宁、内心深处极大的满足。

我继续这样坐着，差不多又过了一个小时，这时候迈克西姆突然翻一个身，唐突地挥动两条手臂，还叽里咕噜不知嘟哝些什么，于是我关窗挡住直往屋里钻的寒气，来到床边替他把被子盖

好，又像对一个焦躁不安的孩子那样抚摸他的面孔使他平静下来，然后小心地钻进被窝。他没有醒，我也在天就要亮的时候入了睡乡。

早晨我一醒过来首先注意到的是晨曦，它与我们在异国他乡所见有多么大的不同，它多么令人愉快，我对它又是多么熟悉。我重又走到窗前，瞻望微微泛蓝的灰白色天空，观赏在秋霜覆盖的花园上空渐趋明朗的黎明。我不可能是在这个世界上的任何别的地方，只可能是在这里；面对晨曦——它的明澈、淡雅、柔和——当时我差点儿激动得流下眼泪。

我们出发去教堂的时候，看见缕缕晨雾飘移在树木之间；我们看着它们在太阳照耀下消散，跟霜在阳光下融化一样。我本能地将视线越过它们射向远方——我知道，远方有大海。昨天晚上我们到达多佛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在横渡海峡的过程中，灰蒙蒙的海面一片晦暗，海水在舷窗外面波动，于是，说来奇怪，我压根儿没有在海上行航的感觉；后来，汽车快速地把我们带走，送上长长的陆路。

尽管大海曾那么多次可能危害我们，尽管它实际上已经给我们造成了这么多伤害，在我们身处异国他乡的时候我仍然思念大海——眼前时常浮现海水缓缓漫上海滩的情景，耳边时常响起海水流过卵石发出的潺潺声，还经常想象它撞到小湾的岸上浪花飞溅。大海是永恒的存在——这是事实；即便有浓雾，使一切声音都变得低沉的最浓的雾，我仍然能透过它感觉到大海的存在；不管什么时候，只要我想这么做，我都可以去看海，去观察它的运动，观看映照在海面上的光，观看光的变化、各种影子的漂移，以及波涛滚滚。我经常梦到大海，梦到我在晚上去海边

时看到大海是那么宁静，也梦到我曾经从某个高处俯视着月光照耀着的海面。在流亡的岁月里，我们居住在离海很近的地方，有的时候便去海边散步，那个海风平浪静、波光粼粼，它是半透明的，它那蓝色、紫色、翡翠绿都鲜艳夺目，那是美丽如画的海，迷人的海，简直就是幻觉的产物。

那天早上在钻进那辆黑色汽车的时候，我曾暂时停住，把脸转向背后极目远望，侧耳倾听，希望能较多地感受到远方的大海。可是，我什么都没有看见，什么都没有听见；大海离我们太远了，而即使大海近在咫尺，就在花园的尽头，迈克西姆也会躲避它，害怕承认它的存在。我回过头来爬进汽车坐在他的旁边。

全身上下一抹黑的那些人现在到了教堂的门廊前面，在那儿停住，稍微移了移肩上的棺木，把它扛得更稳些。我们站在他们后面，心中茫然。忽然一只知更鸟振翅飞进黑暗的空荡荡的门廊，很快又飞出来。看见这只鸟儿我感到高兴。我觉得我们好像是等候在灯光明亮的舞台的侧翼准备上场的演员。我们只有几个人。但是在拱道里向前走的时候，我看见教堂里却坐满了人。听见了我们的脚步声他们都站起身来；我猜他们大概都是老邻居、老朋友，虽然我想此时我不会认得他们当中的许多人。

“耶稣对他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①我们进入教堂，沉重的木门在我们身后关上，把秋天挡在门外，把阳光、犁过的田地、地里的耕作者、盘旋着向上飞去的百灵鸟、在冬青树枝上歌唱的知更鸟以及丑陋的黑乌鸦统统挡在门外。

我们在过道里向前排长椅走去的时候，全体教堂会众都被

① 《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第11章，第25节。

惊动，那情形好似微风吹过麦田；我感觉到他们灼热的目光射在我们背上，感觉到他们对我们十分好奇，他们被我们深深地吸引，我还觉得整个教堂里回荡着他们想问但是还没有问的所有的问题。这教堂很美，它使我激动得连气都喘不过来。我从来没有好好想过我是多么想念类似这样的地方。这是一个平平常常的英国乡村教堂，然而对于我来说，它和最了不起的大教堂一样珍奇。在国外生活的这些年，我有时候悄悄走进一个乡村的或小镇上的教堂，在黑暗中与那些围着黑色披巾、拨着念珠喃喃祈祷的老妇人跪在一起，教堂里点燃着的香和蜡烛的气味对我来说像其他一切东西那样奇怪；那些教堂似乎属于某种异邦的宗教，跟国内严厉、冷漠的教堂大相径庭。去那些教堂，体味那里的肃穆、虔诚的气氛，看看那儿既吸引我又使我反感的雕像和告解室，对于我来说是一种需要。我从来不曾试图让我的祷告有具体的内容，从来不曾具体、确切地忏悔或祈求过什么，不管是在嘴上还是在心里。在那儿，我只是有的时候体验一种不连贯的但是力量无比强大的感情仿佛被一种压力所驱动从内心深处渐渐向上涌起，直至差点儿似火山那样猛烈喷发。这种激情是无法确切描述的，我想可以把它比作心急火燎地用手碰木头^①，为了……为了什么？使我们可以得到保护？得到拯救？抑或仅仅是为了让我们可以继续在我们的庇护所里安全然而却是索然无味地生活，不受鬼的骚扰和折磨？

我不敢对自己承认我是多么思念和渴望英国教堂，但是，有的时候，当报纸好不容易从家里寄到了我们住处，我把它们翻来

① 据迷信认为用手碰木头可以避邪。